

证券代码：838670

证券简称：恒进感应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施军、刘海生、赵茗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施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出生于 1977 年 9 月，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副教授。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襄樊财校，担任专任教师；200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襄阳职业技术学院，担任专任教师；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湖北大信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审计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襄阳市会计学会，担任副秘书长；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就职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担任教育部访问学者；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0 月就职于鄂信钻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1 月就职于襄阳国际陆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外部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1 月就职于汉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外部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襄阳市水利水电工程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外部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襄阳鼓楼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外部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恒进感

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刘海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出生于1967年3月，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襄樊内燃机车工厂，担任技术员；1995年1月至今就职于湖北文理学院，担任专任教师；2019年4月至今就职于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顾问；2017年1月至今就职于襄阳市爱智瞳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7年2月至今就职于襄阳市微格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1年2月就职于襄阳机器龙智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1年9月至今就职于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赵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出生于1976年10月，博士学位，副教授。1999年7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华中科技大学，担任助教；2005年7月至2008年11月就职于华中科技大学，担任讲师；2006年8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美国内布拉斯加州立大学林肯分校电子工程系，担任博士后级科研人员；2008年11月至今就职于华中科技大学，担任副教授；2017年5月至2021年9月就职于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就职于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就职于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施军、刘海生、赵茗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施军	3	3	0	0	否	1
刘海生	3	3	0	0	否	1

赵茗	3	3	0	0	否	1
----	---	---	---	---	---	---

2021年10月31日，经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施军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同时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刘海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赵茗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同时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任职期间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充分履行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施军、刘海生、赵茗对公司2021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3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1年10月3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事项；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	同意

		<p>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事项；</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事项；</p> <p>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预案事项；</p> <p>7、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中介机构事项；</p> <p>8、关于公司修订《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事项；</p> <p>9、关于公司制定《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事项。</p>	
2021年11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p> <p>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事项；</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p>	同意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事项；</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事项；</p> <p>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预案事项；</p> <p>7、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事项；</p> <p>8、关于公司修订《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事项；</p> <p>9、关于公司制定《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事项。</p>	
2021年12月1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p> <p>2、关于公司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及其摘要事项；</p> <p>3、关于公司《2021年1-9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事项；</p> <p>4、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p>	同意

		项。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2 年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施军、刘海生、赵茗

2022 年 3 月 10 日